Grammar of Chinese as Second Language: Its Knowledge and Instruction

Lening Liu
Columbia University

Preface

“Grammatical choice could be moral choice.”
“How Texas Teaches History?” by ellen Breder Rockmore
<New York Times>, Co-Ed. 10.21.2015
"Some slaves reproted that their masters treated their slaves kindly. To protect their investment, some slave holders provided adequate food and clothing for their slaves. However, severe treatment was very common, whipping, branding and even worse tortuer were all part of American slavery."

What kind of subject to use for a sentence?

Using passive or active voice? Whether indicate the agent of action in a passive sentence?

Clear writing guidelines: Whenever possible use human subjcts, not astract nouns; use active verbs, not passive. "Torture was used." is a bad sentence because that sentence abscures who was torturing whom.

Range of This Discussion

Teaching Grammar: What to teach and how to teach in a Chinese as second language classroom?

The key is what kind of grammar and teaching methodology suits English-speaking learners of Chinese. How do we know? An error-analysis guided contrastive analysis

Error Analysis Guided Contrastive Study

Classical Contrastive Analysis: a simple reasoning

Traditional Error Analysis: developmental problems and interference, shift from native language to the target language

Our approach: error analysis from a Multi-lingualism perspective and contrastive study of Chinese linguistics guided by such an analysis. Only by so doing can we have clear ideas about what to teach and how to teach it.

Method: To select grammatical points based on Chinese typological features and common errors made by learners; conducting contrastive analysis of the common errors and focusing on the causes of them; offering explanations based on the findings of such analysis.

Lexical and Morphological level:

問 and “to ask”: *我問我叔叔給我幾塊錢。

當 and 做：*我要當最好的人。

-得-： *我那時很累，走得不太動了。

忘：*我試著忘忘這件事兒。

很：*你比我很高。

Measure and Classifier: *這年，*下一年，

*這個年；*三個天；*五個斤蘋果

值得：*他不值得當老師。Spass +(很/不+sb.actor) +V

…不禁…；*電影很感人，他不禁哭。

*這首歌很好聽，我不禁跟著唱。

親自：*我親自挑選給媽媽的禮物。

*我親自為你開車。

（有）一點兒：*到北京後我才發現，北京有一點兒安全。

*房間裡有點兒不冷。（由“不舒服”引出的句型：S + 有（一）點兒+（不）+ adj.）

調養：*我在醫院調養我父親。

允許：*黑暗允許我攝影這個滿天繁星的夜景。

記憶：*希望家人永遠記憶在夏威夷的假期。

志願：*我喜歡在臺灣動物協會志願。

走狗：*我的工作是走狗。我被交給的狗是出車禍之後損失了一條腿的狗，我走他的時候他力氣不強。

日常：*雖然她的作品對凡人來說沒有日常的因素。

可以 vs. 可能：*你怎麼可能趕走那個無依無靠的孩子。

發起 vs. 爆發：*那一年，法國大革命發起了。

Phrase level：*很大的原因 ？很大的興趣 *很高的脾氣

女朋友 vs. ？女的朋友 *上個夏天

*有個人說 vs. 有人說

*家給人安全感並性解脫。

Sentence level:

Causative: *一塊石頭出軌了火車。

*美國的教育失敗了我。

Passive：*那些字被我的老師寫了。

*他被懂了。

*故而成都叫中國歷史文化豐盈的偏倉。

Comparative：*我有朋友比你多。

*我有比你多的朋友。

*我的漢語不如你的差。

*我的朋友比你的朋友很多。

Prepositional object: *雖然他們對一個問題不同意，他們心平氣和地講話解決問題。

Prosody and register:

*我的中文越是好，我越愛學中文。

*姐姐弟弟的衣服都洗乾淨了。（二者沒有隸屬關係。姐姐夏天的衣服都洗乾淨了。）

*去年我在義大利實習，乘機參觀了很多名勝古跡。（乘機 vs 借此機會）

*八月九日當日　　*五月四日即日

*父親慈愛地望著我，笑著不說。（ vs. 笑而不語）

*直到今天，人類尚未找到有效應對地震災害的方法。（vs. 迄今為止）

*士大夫又提出封建復興的理想，而滿人沒有聽他們說的話。（vs。採納他們的建議）

*由於舅舅家庭與我的家很遠，我很少去看他。

《仰觀》是在友朋敦促下收其放心，抖擻精神，第一次推出 長篇巨制。 王鼎鈞 《書滋味》105 頁

夫人之為人，仰觀於天，俯察於地……

語言學，語法知識和語言教學

語言學不等於語言教學，然而語言教學往往是在一定的語言觀和語言習得理論的指導下進行的：UG之於能力法，結構主義之于趙元任語言教學實踐：語音和語法基礎的重要性；產出能力，尤其是口語能力優先的原則；顯性教學和練習的必要等等

目下語言教學的危機：語言學訓練不能為語言教師提供適用的語法知識，語言教師不能為學生提供權威性的解釋，不能使學生知其然並知其所以然。

一個例子

他高你一頭。

我長你三歲。

這種句式跟“標準的”現代漢語差比句句式的關系是怎樣的？一個受過形式主義語言學訓練的人如馮勝利老師的本能反應是，這是“他比我高一頭。” 和 “我比你長三歲。” 經由句法操作的結果。具體來說，“比”是一個輕動詞，“高” 作為主要動詞，經過raising頂掉了“比”的位置， 便出現了“他高你一頭。”這樣的句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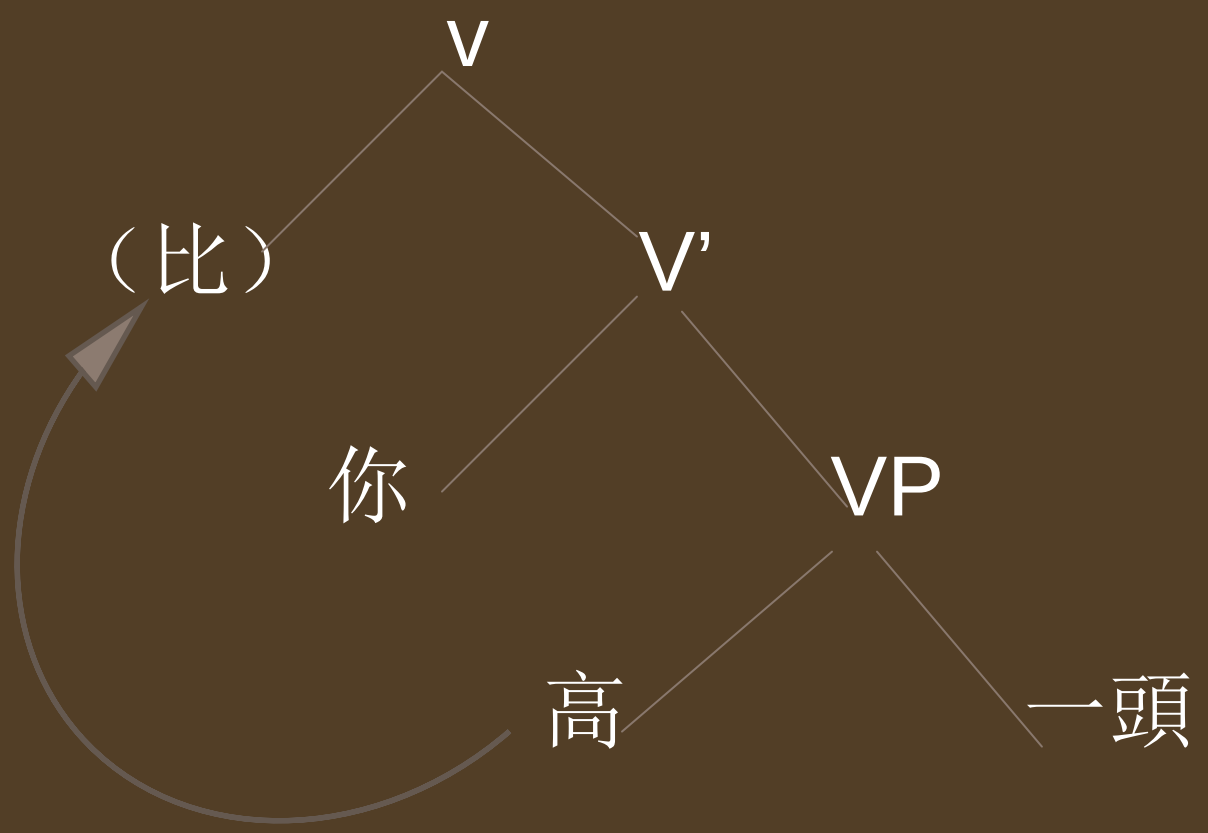
V
（比）
V’
你
VP
高
一頭

然而，這樣的描寫不能解釋為何現代漢語中絕大多數的差比句，比如：“你比她聰明多了。” 不能通過同樣的句法操作變成 “*你聰明她多了。”這樣的句子。也不能說明為什麼現代漢語中仍然存在諸如 “人民的利益高於一切” 這樣的句子並需要為其拿出另外一套句法結構來。

而一個功能主義者的本能反應大概是：這兩個句式，形式不同，來源不同，功能亦不相同。二者的差別不應通過句法操作來解釋，而要通過它們各自的語法化路徑給出說明。這樣不同的反應代表了當今最具影響力的兩家不同的語言學思想。讓我們再看一個剛剛在第十八屆現代漢語語法學研討會上討論過的語法結構。這個例子說明，對於漢語教師

一個重要的問題是我們能否把最新的語法研究成果轉化為適於語言教學的教學語法和具體的教學步驟: 蔡維天教授提出，漢語的正反問句（A-not-A questions）應該分為內、外兩類。一類是在輕動組邊緣地帶（vP Periphery，例1-2），一類是在左緣結構（Left Periphery, 例3-4）。前者與表示樣貌和程度的副詞不相容，而後者則無此限制：

1. *阿Q亂講不講話？ （樣貌）
2. *小D很英不英俊？ （程度）
3. 阿Q是不是亂講話？ （樣貌）
4. 小D是不是很英俊？ （程度）

但是二者都得遵守所謂的[相對性的近距離原則（Relativized minimality, Rizzi 1990,2004）：

5. *阿Q可能常不常去縣城？
6. 阿Q可能不可能常去縣城？
7. *阿Q是可不可能常去縣城？
8. 阿Q是不是可能常去縣城？

拋開最簡方案（Minimalism, 蔡先生將其稱為“微言主義”）的專用術語不說，蔡先生揭示的語言事實

於漢語教學頗為重要。我個人理解，蔡先生的意思無非是，正反問句偏愛最遠離核心動詞的狀語性（adverbial, 包括助動詞）成分，當只有一個副詞性狀語的時候，其語義不能為表樣貌或程度性的。如此一來，這個研究成果就便於用在漢語教學上了，我們甚至可以據此設計多樣的練習。例如，讓學生把下列句子改成正反問句：

1. 他喜歡常去海邊。
2. 你亂彈琴。（樣貌，加“是不是”）

那麼，是不是所有理論框架下的語法研究成果都同樣易於轉化為教學語法和教學步驟呢？顯然不是。語言教學不是傳授一套語言學理論的知識，也不是為了對人類的內在語言（internal language）進行窮盡式的描寫，而是要使學習者實實在在地掌握如何得體地使用一種語言來表達自己的思想、情感等等。所以，一種關注語義的表達和語用功能的語法體系顯然更適合於語言教師和語言教學。我個人以為，一種以結構主義為底子、以認知-功能語法為解

體系顯然更適合於語言教師和語言教學。我個人以為，一種以結構主義為底子、以認知-功能語法為解釋框架的語法是最適合於語言教師和語言教學的。其實，這是一種比較徹底的功能主義立場。 那麼功能主義語言學有哪些基本特徵並與形式主義語法有哪些不同呢？

a. 心智主義或先天主義(mentalism or nativism)的立場：以喬姆斯基（Noam Chomsky)為代表。認為語言能力是人類進化的結果。對於現代人來說，語言能力是與生俱來的“硬體”（hardware），受語言規則（rules）的管控。這套規則限制著語　素成詞、詞語成句的過程，然而本身對句子的意思沒有貢獻。所有人類語言共用一個核心，即“普遍語法”，語言之間的區別只是“參數設定” (parameters-setting)的不同而已。

這種語言觀將語言的歷時和共時層面截然分開而專注于共時的描寫，亦強調語言能力較之

於其他認知能力的特珠性和獨立性。為了說明“普遍語法”的存在及其作用，喬姆斯基提出了語言習得的“輸入貧困”（inputs poverty）理論，強調普遍語法作為“語言習得裝置”（Language Acquisition Device）的作用。後來許多追隨者將其改為“機制”（mechanism），強調其“次序性”（sequence），引發了二語習得理論的一系列討論（如語法是否可教等）。

作為將語言學發展成科學的努力的一部分，喬姆斯基將研究物件“理想化”，專注於 i-language, 對於語用沒有特別的興趣。這無可厚非。其“預見性強”而易懂的解釋力弱，所以對語言教學來說，這一立場時常顯得很“無助”。

b. 功能主義的立場：眼下以Givon and Hopper為代表。功能主義者視語言為人類各社會組織其成員進行社會活動的仲介和方式。語言之間的差別不是參數設定的結果，而是各社會成員交流“常規”（regularities）的反映，而這些

常規又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各個族群社會和文化的“共範”（conventions）。所以語言形式都是具有功能的，也就是有意義的。

功能主義者視語法為語言使用的結果，而語用又恰如下象棋，每一步都要視對手如何落子兒來決定，也就是一個“談判”（negotiation）的過程。這樣的“談判”會對一個詞或結構原有的意義做出新的暗示或解讀從而引起語義的甚至語法的改變。 所以，語法也是語法化的結果，它不應

.

只是共時的，而應是共時和歷時的介面，即所謂的 panchronical。

“grammar is to be seen as the codification of socially and historically situated set of such (communicative) regularities, endorsed and hence fixed through institutions such as education and writing.” Hopper （1987）

一個人對某種自然語言的能力意味著掌握其所有結構，包括那些核心的、高度規則性的結構和那些邊緣的、高度獨特的結構，還有那些介於中間的程式化或辦程式化 （formulaic or semi-formulaic）的表達格式，像招呼語、成語，隱喻和詞語搭配等等。也就是說，一個人對某種語言的成熟能力像一個有組織的語言結構的“庫藏”（inventory of constructions）。有些結構與許多其他結構很相似，它們便被存儲於核心的位置，有的非常獨特只能放在犄角旮旯。

這樣的語言觀自然認為語言的習得與人的一般認知過程無大不同，幼兒可以通過一般的歸納獲得比較抽象的語法常規。其習得機制主要由兩個，即“意圖辨識”（intention-telling）和“格式發現”（pattern-finding）。也就是說，語言學習的關鍵在於語言形式與其意義，即功能的 “對接”（mapping）。

（Tomasello, 2013）

語法化：

語法化討論語法形式是如何形成的，它們又是如何構型（shaping）語言的。

Grammaticalization: grammar arises from discourse and pragmatic motives.

grammaticality: from ungrammatical to grammatical

occurrence of individual grammatical structures: from pragmatic pattern to grammatical pattern

diachronically：loose collocation to integrated structure

Givon (1979, 1894) Lehmann (1982, 1991)

這一傳統對句法的分析有兩個“一致性”作為自己的初始起點（Haiman, 1984; 陸丙甫，2014）：

1. 人類認知能力與其語言結構的一致性：

   a. 同步組塊(chunking): 受短時記憶和注意力範圍的制約，任一時刻人腦容納的區塊不超過七個。句法結構是一個組塊了的言語片段。

   b. 從語義到語用再到語法（交際意圖決定語用和語法形式，語法化的順序及其認知和語用的動機）

   c. 從語序到形態（無標記到有標記）：語序不再是word order, 而是meaningful chunk order。

2. 交際功能和編碼形式的一致性 (象似性原則）

a. 聲音象徵：動松名緊律。名詞：綜合掃描 (summary scanning)，重輕結構：幹事；’進口電視=NP

動詞：次第掃描(sequential scanning)，輕重結構：幹事兒；進口’電視 =VP

b. 語義靠近原理(意義上關係密切的成分，結構上也更緊密）：中國老人 VS *老中國人

c. 語用象似性：從舊資訊到新資訊（可別度領先原則）：客人來了。VS 來客人了

這一原則可以引申出下列順序：

整體>部分：在火車上寫字。寫字在火車上。

整體受影響>部分受影響：我把整輛車裝上了乾草。
VS *我把車裝上了所有乾草。

多量>少量：多數學生來了 VS *少數學生來了

功能和形式變化的一致性：下雨了。It starts to rain.
VS 雨下了。The rain is falling down.

門外有一棵樹。VS. 門外種著一棵樹。VS. 門外種著樹。

並不 VS. 又不：他又不抽煙，給他送煙有什麼用？
*他並不抽煙，給他送煙有什麼用？

你說的不對， 他這個人並不小氣。
*你說的不對，他這個人又不小氣。

構式語法的長短：預見性弱而解釋力強。
構式語法有所謂構式和語式的區別。
我看了一部書。
我把書看完了。
書我看完了。
同一構式，不同語式。對教師來說，所教物件是具體語式和它們的語義、語用功能。
越……越……VS. 越是……, 越（是）…..
讚賞，對……表示讚賞，對…….大加讚賞

What has been said by masters of language use:

王安憶：一個特定的故事只有一個特定的、最合適的講法，即結構。這就像一個特定的情況只有一個形容詞能最準確地描述它的狀況。小說家的本事高低就在於能否為一個特定的故事找到最適合講述它的結構。

汪曾祺：語言是有內容的，寫小說就是寫語言。漢字（詞語）無一字無來歷。

陳四益：但凡“無題”，其實都有題，無非是不宜題，不便題或無須題。因此，越是“無題”，越引人遐想。

由於這一立場把語法結構看成是語法化的結果，所以它不僅是共時的也是歷時的。我們再回到演講之初的例子：

他高我一頭。

只要稍微熟悉漢語比較句歷史的同仁都會立刻意識到這句現代漢語比較句的基本結構其實跟古代漢語的比較句是一樣的，都是“結果+基準”的語序：

福輕於羽，莫之知載；禍重於地，莫之知避。

《莊子. 人間世》

傷人之言，深於矛戟。 《荀子. 榮辱》

漢語差比句的發展

“比較主體+結果+於+基準”句式從上古起就是漢語表差比的基本句式，到唐代仍是如此：

君不見黃鵠高于五尺童，化為白鳧似老翁。

杜甫　《白鳧行》

蜀道之難，難於上青天。　李白《蜀道難》

這種的經典差比句中，形容詞都是光杆的。可是到了唐代，有一例使用雙音節的差比句：

柔膩於雲葉，新鮮掩鶴膺。

王建《同于汝錫賞白牡丹》

也出現了結果項是形容詞帶副詞或帶補語的用例：

轉似秋蓬無定處，長於春夢幾多時。

白居易《蕭相公宅遇自遠禪師有感而贈》

楚客莫言山勢險，世人心更險於山。

雍陶 《峽中行》

菊水清於天水淨，壽山高似東山峙。

無名氏 《滿江紅》

還出現了差比的否定句式：

笑語銷閑日，酣歌送老身。一生歡樂事，亦不少於人。

白居易《洛中春遊呈諸親友》

這些都使比較句的結果項的構成變得複雜。這與漢語從魏晉開始、唐宋時期加劇的句法結構的複雜化大趨勢一致。宋代的一個變化是差比句可以用於遞進比較句中：

其憂慮之意，蓋一章切于一章也。

《朱子語類》

所有這些“於”字差比句的基本語序都是“結果+基準”。

“比”字句：在唐代，“比”字差比句剛剛出現，僅用於唐詩:

色比瓊漿猶嫩，香同甘露仍春。

郎士元《寄李袁州桑落酒》

宋代，“比”字句就很常見了，也不限於韻文：

宿妝曾比杏腮紅，憶人細把香英認。

晏幾道《踏莎行》

司馬公比範公又低。

《朱子語類》

可以看出，這時的“比”已經具有穩定的介詞性。更重要的是，它的出現是限制在“基準+結果”的語序中。

“比”字句的語法化：

從先秦到魏晉南北朝“比”基本上是一個動詞，義為“比較”：

怎比馬明王？

當“比”進入一個連動句時，它的動詞性減弱：

周顗比臣有國士門風。 《世說新語.品藻》

在這種結構中，一旦第二個動詞是“狀態動詞” (stative verb) 是，整個句子就成為比較句。在唐代這樣的比較句既可用于平比，也可用於差比：

樹比公孫大，城如道濟長。

張九齡《餞王尚書出邊》

月如芳草遠，身比夕陽高。

耿湋《登沃州山》

從待銜泥濺客衣，百禽靈性比他稀。

徐夤《雁》

但見神色閑，中心如虛空，期之比天老，真德輔帝鴻。儲光羲《劉先生閒居》。

請注意，這樣的句式僅限於詩體。散文中僅得一例：

貢高我慢比天長，折挫應交虛見傷。

《敦煌變文校注》

宋代，這樣的 X+比+Y+AP的用法變得十分穩固和多見，也沒有了平比解讀的可能：

傾寒綠，眉壽比山高。

李彌遜《小重山》

比較主體也擴大到了名詞以外的成分：

相思不比相逢好。此別朱顏應老。

晏幾道《秋蕊香》

充當“結果”的形容詞也有了雙音節的：

誰識新娘，比行雲纖瘦。

吳文英《醉蓬萊》

元明清繼續發展，成為標準句式：

誰知你比五娘腳還小。

《金瓶梅》二十三回

說我呆，你比我又呆哩。

《西遊記》三十九回

當然，“結果+基準”句一直到如今也並未全然消失，只是被嚴格限制於特定語體和遞進比較句及比較年齡、身高等：

我高他一個頭。

你長我三歲。

有了這樣的語法知識，我們在教授現代漢語比較句的時候就不會在下面這幾個句子之間利用句法操作建立聯繫：

你比他聰明。 你沒有他聰明。

論掙錢，我不比你（強）。*論掙錢，我沒有你。

他高你一頭。 *他不/沒有高你一頭。

*我的英語不如他差。

人民的利益高於一切。

而是把它們當作來源不同、路徑不同、功能有別的不同構式放在各自最典型的使用語境中進行教學。語境的選擇當然得基於對語法形式功能的認識之上

我讚賞你的立場。（event, subjective)
*我對你的立場讚賞。（言者不能是自己）
他對我的立場表示讚賞。（descriptive, objective)
他對我的立場大加讚賞。（同上）
*他對我的立場讚賞。（prosody restrain)
*我對他的立場大加讚賞。（no good, use objective construction to express subjective position）

Disposal construction:

我氣哭了他。　（event)
我把他氣哭了。（event plus subjective）
他被我氣哭了。　（descriptive, objective）

看清楚題目	*看仔細題目	把題目看仔細
想明白這個問題	*想明確目標	把目標想明確
擦乾淨了黑板	*把整齊報紙	把報紙擺整齊

（馮勝利 2015）

中國隊大勝美國隊。

中國隊大敗美國隊。

中國隊惜敗美國隊。

中國隊慘敗美國隊。

我要被中國男人笑死了。

“大敗”與“慘敗”的構成方式相同，然而前者有使動義（causative use），後者沒有。這就是二者整合意義的差別。而“笑死”的結合已經不是一般的動詞加結果補語結構，而有了一個使成的意義。這從“你笑死人了”這樣的句子中看得更為清楚。

沈家煊 《語法六講》170頁

微觀的：Passive voice in Chinese
Author: Feng Jicai 馮驥才
Title:《抬頭老婆低頭漢》
Genre Type: Narrative (subjective)
Total Characters: 10,650

Sentence Type	Number of occurrences
Ba 把	36
Jiang 將	2
Na 拿	1
Bei 被	3
Non-Syntactic Passive	3

Author: He Tian 何恬

Title:《世界主義和地方主義》

Genre Type: Expositive (objective)

Total Characters: 7,289

Sentence Type	Number of occurrences
Ba 把	0
Jiang 將	19
Bei 被	11
Shou 受	6
Zao 遭	1
Non-Syntactic Passive	2

更多的例子：

越……, 越……vs. 越是……越是……

*我的中文水準越是高，學習的興趣越是大。

*他固然生病了，可是還是要來上課。（opinion Vs. narration）

被和諧，被高鐵，被請家長 (完全沒有辦法從動詞的論元結構或輕動詞結構的復蘇來解釋，只要有“無奈”的意思就行）

牽手女嘉賓 (imperfect learning’s influence on the target language)

三價動詞結構：(Hao Lin, 2004)

1. 王老師發給二班一份試卷。
2. 王老師發了一份試卷給二班。
3. 王老師給二班發了一份試卷。
4. 王老師把試卷發給了二班。
5. 王老師把試卷給二班發了。

These sentences could be used in both formal and informal registers.

6. 王老師試卷發給了二班。
7. 試卷王老師發給了二班。
8. 試卷王老師給二班發了。
These sentences are more likely used in informal register.
9. 試卷被王老師發給了二班。
10. 二班被王老師發了一份試卷。
These sentences are more likely used in formal register.

For instance: the disposal construction in Chinese, also called “把 construction”:

[Form] A 把 B V-R/PP

（1）B needs to be definite NP；

（2）V needs to be action verb；

（3）V needs to be followed either by a complement, mostly directional or resultative, or a locative PP.

It is often used in imperative voice.

[Function] Ba Construction is used to express

（1）position-changing movement of objects 物體的移位元；

（2）results caused by an action 行為引發的結果。

[Typical contexts] situation concerning changing position of objects and results of an action:

（1）moving or cleaning room. 把床放在房子中間 (Please put the bed in the middle of the room)；

（2）describing the scenes of natural disasters or accidents. 風把樹吹倒了 （Wind took down the trees).

練習課

……，至於……

CIB操練課教師 香港中文大學
漢語語言學及語言獲得2012級
李爽

知識點

As for

話題A，至於B，相關話題 B。

我會打籃球和羽毛球，至於網球，我一點兒都不會打。

我愛吃____，至於____，我不怎麼愛吃。

餃子

漢堡包

火鍋

麵條

烤鴨

壽司

藝術　家務　科學　體育運動

我認為小孩子應該學____，
至於____，可以長大後再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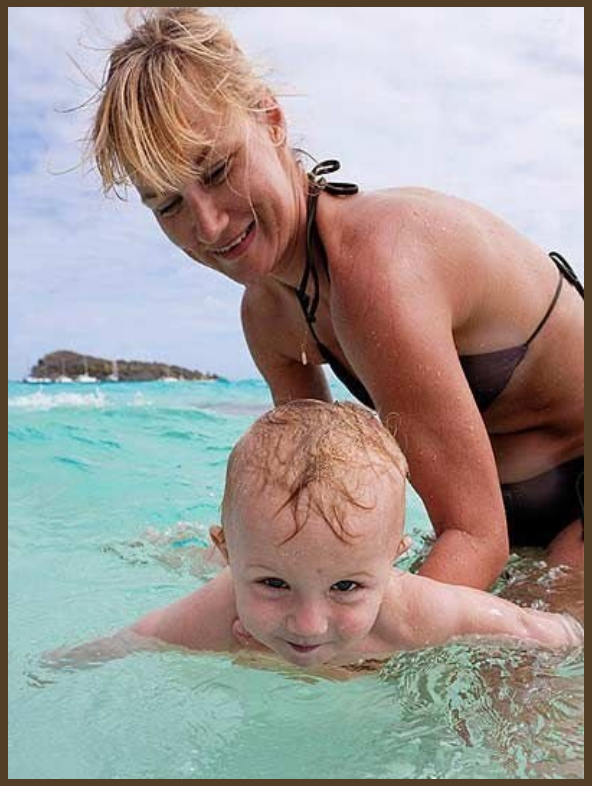

去哪兒　什麼時候去　怎麼去　和誰去

我想去旅遊，至於_____，我還沒想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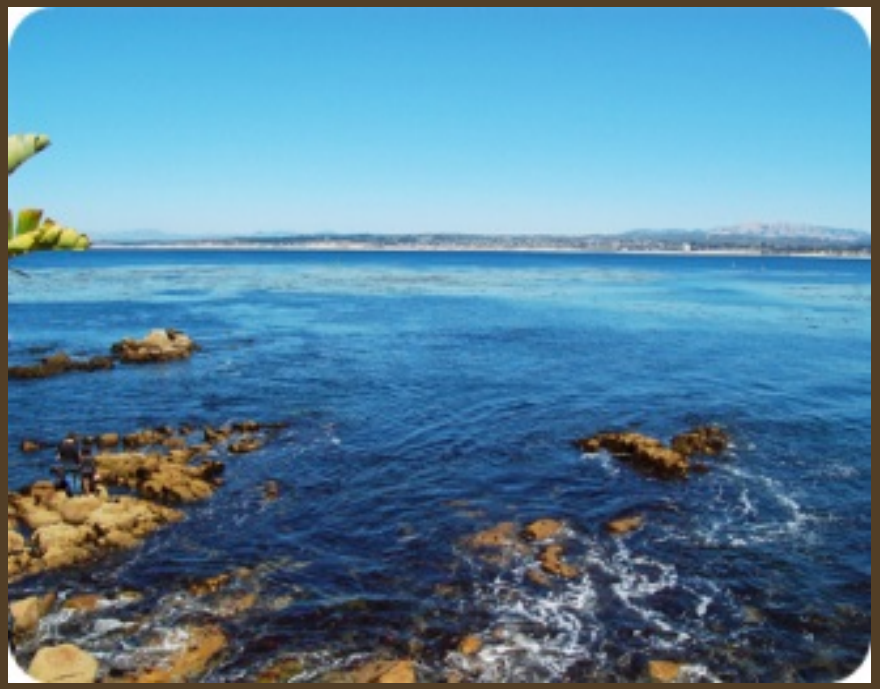

外觀　品質　價格　品牌

買____，我覺得_____最重要，
至於_____，我覺得並不重要。

教育背景
Educational Background

工作經驗
Working Experience

性格
Characteristics

潛力
Potential

zhāopìn

招聘 **(Recruiting)**

我認為_____最重要，
至於_____，我不做要求。

《立情》周質平

中國傳統愛情故事的極致表現和最圓滿境界，都體現在“有情人終成眷屬”的這一句話上。“成眷屬”成了中國愛情故事在結局上悲喜劇的最後判斷。從《孔雀東南飛》，到《西廂記》，到《三言》中的著名短篇故事，如《賣油郎獨佔花魁》，《杜十娘怒沉百寶箱》等，以至於《紅樓夢》無一不是圍繞著這個主題。

在這樣的傳統下成長起來的男男女女，都有一個根深蒂固的愛情觀：愛情是為婚姻服務的。愛情只是手段，婚姻才是目的。只要是良家子弟，婚前的任何男女交際，都只是不同程度的“相親”。

愛情而不能以婚姻作為結局則叫做“白搭”、“落空”或“沒有結果”。

我不得不指出，這樣的愛情觀是相當功利而低俗的。戀愛只是為了談成一樁買賣。但這樣的戀愛觀卻是符合社會道德規範的，任何不為婚姻服務的愛情，在一定程度上，是要受到輿論制裁的，並冠之以“姦情”等惡名。

韋蓮司與胡適的戀愛故事卻完全不在中國人的這個老套之中，他們在“有情人終成眷屬”的模式之外，別立了“雖不成眷屬，而一往情深”的典型。

從1937年10月26日韋蓮司寫給胡適的信中，我們得知，胡適是韋蓮司畢生唯一想嫁的男人，但她也清楚地知道，這個唯一想嫁的男人，永遠成不了她的丈夫。然而，這個事實絲毫無礙於她對胡適終其一生的愛慕。

婚姻從來不是韋蓮司愛慕胡適的“前提”，而只是一個愛慕之後自然的結果。這點“前提”和“結果”的不同，最可以看出韋蓮司不俗的一面。

韋蓮司終身不嫁，就一定意義來說，是堅持自

己對愛情和婚姻的理想，而不作任何妥協。她寧可孤寂地在巴貝多度過她的晚年，也並不願和一個自己並不心儀的男人廝守。她與胡適“雖不成眷屬，而一往情深”的志節，是值得我們深思緬懷的。

在中國語文裡，“情”字往往與“恩”“義”二字並舉，而有“恩情”與“情義”兩詞。中國男女成了眷屬之後，年深日久，情漸淡而恩義轉深，成了一個恩義有餘而深情不足的局面。當然恩、義都是好字，並無貶義，但由恩義引出的一種取予和負欠的關係也是不容諱言的。許多夫妻往往在所謂“顧念恩義”的

情況下，度過一輩子，廝守或有之，深情則絕無。任何一方的消失，對另一方毋寧是一種解脫，這樣的夫妻關係，並不罕見。在胡適和韋蓮司五十年的交往中，我們只見深情，而沒有恩義的牽絆。在現有的材料中，我們看不到韋蓮司有“誤我一生”之類的怨歎，尤其是她晚年善待江冬秀，而在整理胡適書信上，更是做到了“死而後已”。這樣的深情已經超出了恩義或情義的範疇，而達到了“衣帶漸寬終不悔，為伊消得人憔悴” 的境界。在這個境界中的戀人，所做的種種，與其說是為人的，不如說是為

己的。在旁人看來，也許是所謂“犧牲”或“付出”，而在當事的本人，則是甘之如飴，不做不快。

戀愛如果只是婚姻的前奏，那麼結婚就是戀愛的完成，往往也就是愛情萎縮和死亡的開始。婚前的朝思暮想，輾轉反側，到了婚後全被穿衣吃飯所取代，“成眷屬”之日，也往往就是“怨偶”萌蘖之時。在韋蓮司和胡適五十年的交往之中，沒有吃飯穿衣的問題，因此能始終維持著較高度的“羅曼蒂克”。雖然聚少離多，共處的時日有限，但那份

憧憬和企盼卻終其一生而不少衰。

韋蓮司和胡適五十年深情之所以“不朽”，正在其“不成眷屬”這一點上，若成了眷屬，也無非只是芸芸眾生中的一對夫妻，還有什麼值得我們感懷追思的呢？從這一點看，不成眷屬，正是兩人之大幸，切莫為此唏噓低回。

回看韋蓮司的一生，其實也只有“情”字能在時間的流逝裡閃爍著悸人的光彩。這光彩所回映的也許只是初凝眸的一剎那，也許一次午夜的傾談，一抹共賞的夕陽，山道上的一個黃昏，水邊的一個

午後……她一生忘不了的也無非只是這些點點滴滴，瑣瑣碎碎，又何嘗真有什麼家國之痛，身世之悲呢？《左傳》裡的“三不朽”，終究不是一般人所能企及的，看了韋蓮司與胡適的這段交往之後，我們當在立德、立功、立言之外，另加“立情”一項。

少年十七八，情熱如火，倏忽來，倏忽去，對情的體會往往在其強，而不在其深與久。三十以後，此身已非我有，然而此情不死，漸漸有了徐志摩“得之我幸，不得我命”的感慨。追尋的意義已經由得與不得，轉變到了追尋的本身。不停的尋索，

成了燈下窗前，最快慰的心靈活動，種種的桎梏，種種的牢籠，終究制不住那顆勇於追尋的心。像一只鎩羽的蒼鷹，依然有翘首空際的自由。翱翔也許已成過去，但那份企盼卻絲毫不減。這種情，有些殘，也有些慘，但卻也有它的淒美與幽豔。

老年人對“情”字銘心刻骨的體會，絕非少年人所獨有。少年的情如火，如朝暉，如火山之噴湧；老年人之情如泉，如夕嵐，如寒夜之星輝。強度也許減了，卻更見其深與久。胡適與韋蓮司的這段情，也使我想起魯迅《野草》中的“死火”，冰層

之中有一團烈火，這團火死而不死。

羅素(Bertrand Russell)認為，一種理想的人生是以愛情來生髮，而以知識來引導的。所以在他自傳的首頁，說到他的一生有三種極強烈而無法遏制的感情：對愛情的渴望，對知識的追求，以及對苦難眾生的悲憫。他說：愛情帶給他一種若狂的喜悅，他往往願意付出餘生，來換取數小時這樣的歡愉。愛情也減輕了寂寞帶給他無量的悲苦，在黑暗的寂寞深淵裡，唯有愛情能讓他看到彼岸。也唯有在愛情的世界裡，才能看到聖者與詩人共同描繪的天堂。

這番話，對一個不曾戀愛過的人來說，也許覺得誇大了愛情的魔力。但只要有過“衣帶漸寬終不悔”的經驗，就知道羅素的這番話，正是心中喉頭欲吐而說不出的那點情。

當然，情也帶給人以極大的磨難，相思的苦楚，失戀的悲痛，無一不是錐心刺骨，畢生難忘。戀愛在一定的程度上是否定自我，將自我連根拔起，移植到對象的身上，我的存在，完全成了對象附庸。相思最深的時候，一個人何嘗還想到過自

己？然而，只要真正戀愛過的人是絲毫不會因這些磨難而對愛情有任何遲疑的。

韋蓮司的一生是在等待中度過的，也是在戀愛中度過的。說她不幸，固可；說她大幸，又何嘗不可？

《立情》作業

一. 給出下列詞的反義詞：

低俗 VS　　前提 VS

妥協 VS　　褒義 VS

罕見 VS　　晚霞 VS

附庸 VS　　家國之痛 VS

二. 解釋下列劃線的詞：

1） 在當事的本人，則是甘之如<u>飴</u>，不做不快。

2) 成眷屬之日，也就是“怨偶”<u>萌蘖</u>之時。

3)這光彩所回映的也許只是初<u>凝眸</u>的一剎那……

4） 中國傳統愛情故事的<u>極致</u>體現在“有情人終成眷屬”這一句話上

三． 完成下列句子：

1) 從《孔雀東南飛》到《西廂記》，從《賣油郎獨佔花魁》到《杜十娘怒沉百寶箱》，中國的文學作品都是圍繞著 _____的主題。

2) 很多人認為愛情只是手段，_____。

3) 韋蓮司跟胡適別立了“雖不能成眷屬，_____的典型。

4) 寒冷的天氣無礙_____。

5) 在中國語文裡，“情“字往往與 “恩”、“義”兩字_____。

6) 不容諱言，_____。

7) 徐志摩在追求林徽因不成之後，曾有“得之我幸，_____”的感慨。

8) _____真是錐心刺骨，畢生難忘。

四．模仿下列句子造句：

1) 恩義有餘而深情不足：

2) （在這個境界中的戀人，所做的種種，）與其說是為人的，不如說是為己的。

3) 雖然聚少離多，但那份憧憬和企盼卻終其一生而不少衰。

4) 說她不幸，固可；說她大幸，又何嘗不可？

5) 相思的苦楚，失戀的悲痛，無一不是錐心刺骨，畢生難忘。

五．用下列詞語造句：

1) 根深蒂固：

2) 心儀

3) 緬懷

4)死而後已

5) 芸芸眾生

六．羅素說，他一生有三種強烈而不可遏制的感情：對愛情的渴望，對知識的追求，以及對苦難眾生的悲憫。對此你有何感想？你自己又如何呢？

算作結語

人們對語言的使用是創造性的，語法是語言使用和語法化的結果，而不是一套固定的、自成體系的規則。一些語言事實，諸如語言符號功能的層積和語法範疇界限的模糊，需要借助語言之外的因素如認知、語用和歷史才能充分解釋。語體與語法關係密切。語言結構往往首先出現於某種特定的語體並最

終專門化於某種特定的語體。如“清談”之於魏晉時期的“黃老之學”（余英時，2011）“說話”之於白話小說（王德威，1999）。語言變化是語用的必然結果，語法化天天在發生，新的語言形式不斷“湧現”，讓我們看眼皮底下正在發生的變化：

1. 被字句的新發展：

南京人民被高鐵了。

這對兒藝人今年已經被離婚三次了。

十四歲女生被請家長後自殺。

2. “想”字的新用法：

我想他幸福。

他不想我為他傷心。

3. 語言接觸引發的變化:

到了北京我電話你。(phone you)

既然你艾特我了，我就回應幾句。(@)

4. 名詞用如形容詞:

他的態度很中國。

這件衣服很青春。

5. 離合詞的及物性：

服務奧運

牽手女朋友。

樂意幫忙你

昨晚做夢你

?約會男友

?結婚外國人（瀋陽的解釋和漢語作為二語習得偏誤的“上位”？）

讓我們以開放、包容的心態對待這些變化，更積極、更富創造性的使用漢語，使其變得更生動、更豐富、更具表達力，因而也更有魅力，更有影響。